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任矿产资源供应链的尽责管理政策

一、政策承诺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深刻认识到，在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Conflict-Affected and High-Risk Areas, CAHRAs）开展矿产资源采购，可能助长严重人权侵害、环境破坏、腐败及武装冲突。作为全球领先的动力电池制造商，公司坚决履行《联合国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国际劳工组织公约》所确立的责任义务。公司承诺全面采纳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受冲突影响和高风险区域矿产供应链尽职调查指南》（第三版）、中国五矿化工进出口商会（CCCMC）《中国负责任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指南》、《欧盟电池法案》（EU 2023/1542）（EUBR）对关键原材料供应链尽职调查的强制性要求。

公司始终坚持道德采购，承诺不使用受冲突影响的矿产资源，也明确要求供应商不得使用冲突矿产以及违反公司政策的矿产资源。公司确保其矿产采购不助长武装冲突、严重侵犯人权、强迫劳动、童工、环境破坏或腐败行为，并致力于推动整个供应链实现负责任、透明与可追溯的采购实践。

二、适用范围

本政策适用于公司及其全球范围内子公司与控股公司所涉及的矿产供应链，涵盖以下关键原材料：镍、钴、锂、天然石墨、云母、铜、铝等关键矿物。

使用环节包括上述矿产的勘探、开采、选矿、冶炼、精炼、加工、贸易等全供应链活动，特别关注来自 CAHRAs 地区的原材料。

三、治理架构

公司可持续发展管理委员会统筹矿产供应链尽责管理工作，由供应链可持续发展委员会与采购部门协同执行。具体职责包括：

- 建立并维护基于风险的尽职调查体系；
- 识别并评估供应链中实际与潜在的风险，实施分级管理和风险应对；
- 对关键供应商定期开展信息调查、问卷评估、文件审核及必要时的第三方现场审核；
- 年度开展公司尽职调查工作情况与风险管理情况的公开披露。

四、管控风险

公司及其供应商应在矿产资源采购前识别并排除以下风险，同时在供应链中发生以下风险时应立即开展风险减缓措施：

(一) 严重人权侵害

- 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包括危险作业、强迫劳动性质的童工；
- 强迫或强制劳动，包括以惩罚、债务、扣押证件等方式胁迫劳动者；
- 酷刑、残忍、不人道或有辱人格的待遇；
- 系统性性暴力、性别歧视或基于身份的迫害；
- 大规模或系统性侵犯人权行为，如任意拘禁、强迫迁移、剥夺基本自由；
- 战争罪、反人类罪、种族灭绝罪或其他严重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

(二) 武装冲突与非法控制

- 为非国家武装团体提供直接或间接支持，包括：
 - 向其购买矿产、支付款项、提供设备或后勤；
 - 与其关联方交易，而该关联方控制矿区、运输路线或交易节点；
 - 在其非法征税、勒索或设卡区域采购矿产。
- 公共或私人安全武装的滥用，包括：
 - 雇佣已知实施过严重侵权行为的安全人员；
 - 支持非法控制矿区、勒索矿工或中间商的安保力量；
 - 未采取措施防止安保活动对弱势群体（如小作坊矿工）造成伤害。

(三) 腐败、欺诈与洗钱

- 贿赂与腐败：提出、承诺、给予或索取贿赂，以获取采矿许可、逃避监管或掩盖原产地；

- 原产地欺诈：伪造文件、虚报来源地以规避制裁或合规审查；
- 逃税与费用隐瞒：未依法缴纳特许权使用费、出口税或其他法定费用；
- 洗钱风险：涉及通过非法征税、勒索所得矿产进行的交易，或资金流向不明。

(四) 职业健康安全

- 未提供基本个人防护装备（PPE）或应急救援措施；
- 在无通风、无防护条件下接触粉尘、有毒气体或高危化学品；
- 缺乏安全培训、作业规程或事故应急预案；
- 矿山、冶炼或加工场所存在结构性安全隐患（如边坡失稳、尾矿库泄漏、高温高压设备失控等），且未采取合理控制措施。

(五) 土地、社区与文化权利侵害

- 未获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FPIC）的开采活动，尤其涉及原住民或传统土地使用者；
- 非法获取土地使用权，包括伪造许可证、违反国内法占用土地；
- 破坏文化遗产或宗教场所，未尊重当地社区的文化认同与传统实践。

(六) 重大环境与气候危害

- 非法或超标排放有毒有害物质，特别是砷、汞、氰化物、铅、镉等；
- 造成严重水体、土壤或空气污染，且未采取可行技术控制；
- 在世界自然遗产地、国家公园、生物多样性关键区或法定保护区采矿；
- 未监测或公开主要污染物排放数据，缺乏环境合规记录；
- 未管理尾矿库安全风险，存在溃坝或泄漏隐患；
- 显著加剧气候变化或水资源压力，未评估碳足迹与水耗影响。

(七) 小规模采矿（ASM）相关风险

- ASM 活动中存在强迫劳动、童工、无防护化学品使用或极端危险作业条件；
- 缺乏基本职业健康与安全措施，导致频繁伤亡事故；
- 未建立合法贸易渠道，易被非法武装或腐败网络渗透。

五、政策实施与更新

本政策自发布之日起生效，由公司可持续发展管理委员会负责解释、监督执行与定期评审。公司将根据国际人权与环境标准演进，以及业务拓展实际情况，动态优化本政策内容。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生效日期：2025年11月